

美洲熱帶鮪魚委員會

第 96 屆特別會議（2020 年 12 月 22 日透過視訊會議）

C-20-05 2021 年熱帶鮪養護管理措施之決議

以虛擬方式聚集之美洲熱帶鮪魚委員會（IATTC）第 96 屆(特別)會議；

察覺到有其責任根據國際法相關規則，確保安地瓜公約涵蓋魚類種群之長期養護與永續利用；

重申其有義務根據安地瓜公約第四條，為養護、管理及永續利用公約涵蓋之魚類種群，適用如行為準則及/或 1995 年聯合國魚類種群協定相關條文所述之預防性作法；

體認到因 COVID 19 大流行導致最近全球發生之事件需透過視訊會議方式舉行以替代實體會議，然該型式固有侷限；

考量到其科學職員及在其科學諮詢次委員會（SAC）第 11 屆會議中有關熱帶鮪 2021 年及之後養護與管理之建議；

對委員會會員作出就改善安地瓜公約涵蓋魚種之管理建立共識之永久承諾表示感謝；

確信為確保公約區域內熱帶鮪種群的永續，根據其適用期限及委員會通過之參考點，維持充分並有效之養護管理措施的有效至關重要；

並注意到科學諮詢次委員會（SAC）第 11 屆會議基於最佳可得資訊所提出之建議「探討有關限制漁獲死亡率在最適水準之進一步行動，特別是避免漁獲死亡率增加超過現狀」；

同意：

1. 為延長建立於第 17-02 號決議之現行養護及管理措施在 2021 年之有效性，將其記錄為第 20-06 號決議，並在不遲於 2021 年年會之後續年度對該等措施進行審視，以期確保公約區域內魚類種群之長期養護與永續利用。
2. 繼續致力於發展全面性措施，包括但不限於改善集魚器（FAD）之管理與資料蒐集，以推進基於科學建議及預防性作法之 FAD 漁業監控及評估；
3. 在休會期間，同時透過參與雙邊及相關工作小組專門會議，特別是 FAD 常設工作小組以及 SAC 第 12 屆會議，以促進在依據工作進度及最遲於 2021 年 6 月儘快召開之委員會特別會議中就未決事項達成協議，並於同年 8 月舉行之委員會常會中，處理以科學建議為基礎之熱帶鮪漁業永續管理之更全面之其他措施。